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秦玲美研究教師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3
傳真： 02-2861-6702
電子信箱：lingmeei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160008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及新興國中交通資訊各1份 (20066903_1116000804_1_ATTACH1.pdf、
20066903_1116000804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108課綱設計思考與素養教學實踐增能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薦派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研習期間並惠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依據：本中心111年度研習行事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公、私立各級學校對本議題有興趣之教師或行政人員，上、下午課程可分別報名，各30名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11年4月21日（星期四）9時至16時。
- 四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4月18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- 五、防疫期間進入學校前，依規定須出示已接種兩劑Covid-19疫苗且滿14天之證明、未接種者須出示3日內抗原快篩或PCR檢測陰性證明（視指揮中心防疫規定滾動修正），研習期間請全程佩戴口罩，未能配合者，恕無法入場。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（咳嗽、喉嚨痛、打噴嚏）等情形，請勿到訓並主動聯繫告知。

懷生國中 1110324



OEAA1113002146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副本：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（組務處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（李宜樺老師）（含附件）

電文
[2022/03/24]
[15:08:43]
交換章

裝

99

訂

線